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5-009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5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5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向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关于《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授予董事长累计签署授信额度不超过 50 亿元、实际银行融资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的相关银行融资法律文件，并有权使用公司相关资产对该等贷款提供担保，董事长行使该等授权时不得违反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存在境外采购及境外销售，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欧元、新加坡元、越南盾、泰铢等。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销售，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将根据汇率市场运行情况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远期结售汇开展外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可在此额度内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在上述期间及额度范围内协助办理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八）审议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盘活企业存量金融资产，提高资产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资产池业务，上述额度在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确定。

此项资产池业务的开展可有效地盘活金融资产、减少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缺口实现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九）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解决公司运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 IPO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十）审议关于《2025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出具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供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报告》，现将《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十二）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进一步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积极落实公司 2025 年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授权范围内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可进行中期分红，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予以汇报。

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五）审议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予以汇报。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六）审议关于《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的津贴为 8 万元整（含税）/年；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因利益相关，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七) 审议关于《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主要由基本薪资与绩效奖金组成，并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个人岗位职责和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核发。

1、总经理金向华：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120.00 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2、副总经理刘斌：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87.50 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3、副总经理师东升：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87.50 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4、副总经理康立忠：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96.00 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5、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宗卫忠：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105.00 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6、董事会秘书陈莹：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48.00 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董事长金向华、董事刘斌、师东升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金建萍系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八) 审议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

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定价决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 160.00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50.0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00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审议关于《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中英文版），现将报告提交董事会。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二十一）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进一步明确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为股东提供持续、合理、稳定的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二）审议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交董事会。

独立董事丁维平、陈忠、朱谦系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十三）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二十四) 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二十五) 审议关于《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暨 2024 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特制定《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暨 2024 年度评估报告》，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强化市场竞争，保障投资者权益，稳定股价，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暨 2024 年度评估报告》。

(二十六) 审议关于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7）。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